

港大學生會愛國議案「被消失」

33年前表達「中國擁有香港主權」遭隱匿 各界批褻瀆歷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香港前途問題在1980年代是社會關注的重要議題，香港大學等院校學生積極參與其中。但香港大學學生會當年通過的議案卻無故「被消失」。港大學生會於1983年通過了「致函中國政府，爭取香港民主化」的議案，表達了「中國擁有香港主權」的愛國基本立場，但有關議案未見於學生會公佈的《已通過的重要議案摘錄》（Extract of Important Motions Passed）》當中。有港大學生及學界人士都認為，有關議案屬重要的表態，不論現時的學生會是否認同，都應該將議案保留，如此「被消失」是對歷史的褻瀆。

■港大校園內近年出現多次所謂「公投」，但參與未見踴躍。資料圖片



大學學生會發起「全民投票」，主要是為了白紙黑字記下當時學生對重要議題的看法與取態。在港大學生會於網上公佈、去年9月修訂的《摘錄》中，55項議案，上至1962年，最新近至2015年，「重要議案」的內容由「歷屆學生會長名字應掛在校務會議廳」、「要求中山階廣場學生會作租借單位」，至「香港行政長官必須由普選產生」都有。

當年六成學生投票認受性高

不過，在中英談判時期「全民投票」通過、有關香港前途問題的重要議案，卻無故「被消失」。本報翻查以往報道，證實港大學生會於1983年11月2日通過了一項「致函中國政府，爭取香港民主化」的議案，該函件寫明包括3個立場，分別為「中國擁有香港主權」、「香港必須盡速民主化」以及「強調「民主、法治、人權、自由」必須受到保障」。當年的投票更有逾3,000人參與，佔學生總數約六成，代表性遠較現時港大學生會的全民投票要高得多。

如今看法不同也應保留歷史

對於上述議案未必列入《摘錄》之中，港大一年級生周同學認為，有關議案重要，關係到香港政制發展，而且明明獲得通過，沒理由不在《摘錄》上出現，「這樣做法不太尊重歷史。」另一名一年級生吳同學也認為《摘錄》應該要包括有關議案，因為這是港大學生在中英談判時期的看法和決議，直接關乎香港政策，「即使現在的學生看法可能不一樣了，也應該要保留，因為以往的

確有這個投票，學生會也應該把這個拿出來，讓大家aware（知道）這件事。」

鍾樹根：帶有欺騙同學成分

港大校董、立法會議員鍾樹根也認同，上述議案重要，並指出即使每個年代學生思潮不同，也不應該抹殺歷史，應把該次全民投票結果記錄在案，「現時這樣做不尊重歷史，也有點欺騙同學的成分。」近年港大屢見有學生煽動「港獨」，而表達了「中國擁有香港主權」的議案卻「被消失」，鍾樹根坦言情況令人憂慮。至於學生會應否讓議案決定「重見天日」，他認為這要由學生會自己決定，「但如果不把議案放出來，應該要解釋為何會這樣決定，否則容易讓人覺得學生會認為對自己爭取的事不利的就不放出來。」

張民炳：前人追求不容抹殺

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港大校友張民炳對議案「被消失」感到無奈，認為議案無疑是重要的，「學生會爭取的事應該要有歷史依據，而非一兩屆學生會幹事去操控。以往通過了的議案，現在一筆勾銷，放在他們身上，我想他們也不願意。這是前人尋求向前發展的結果，不能說前人做的事就不重要，也不能因一小撮人的政治喜好而這樣。」

黃均瑜：創校「為中國而立」

教聯會會長黃均瑜表示，其實港大創校時就表示是「為中國而立」，現在有學生卻可視若無睹去煽動「港獨」，「一兩個議案沒有出現在《摘錄》亦不足為奇」。

就致函中國政府，爭取香港民主化的議案，贊成（一六九五），反對（一〇〇八），棄權（三四六），該函件將包括三項基本立場：
（1）中國擁有香港主權。
（2）香港必須盡速民主化。
（3）強調「民主、法治、人權、自由」必須受到保障。
信件的詳細內容將由學生會評議會經過充分諮詢同學意見草擬通過後發出。
港大學生會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二日



■當年港大學生會通過了一項議案，內容列明「中國擁有香港主權」的立場。



現會長辯稱「非重要議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本報就此事向2015年的學生會會長馮敬恩和現任會長孫曉嵐作查詢，前者未有接聽電話，後者則表示1983年的議案只是「授權致函這個動作」，而非立場表達，故不是有約束力的決議，所以不會被包括在重要議案內。被問及有關議案是否從來沒有被列為重要議案時，孫曉嵐表示「以我理解係無」，但同時表示自己暫時未看到以往的

《摘錄》。

有往屆學生會幹事則對孫曉嵐的說法有保留，該人表示，孫曉嵐未看議案全文，就指有關議案是授權「致函」而無授權立場，說法輕率。該名往屆幹事又指，其實所謂的重要議案並無清晰界定，而1983年的致函包括了「中國擁有香港主權」的內容，對香港長遠亦有影響，所以應該算是重要議案。



■孫曉嵐

當年副會長葉建源「失憶」



■葉建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近年積極關注港大事務的「港大校友關注組」召集人葉建源，原來正正是1983年港大學生會外務副會長。就其任期內的議案「被消失」一事，他回覆本報記者時表示，自己對當年致函中國政府表達3個基本立場的議案「唔係好有印象」，但認同有關議案一般而言都會被視為重要。他稱，每一個議案的通過對學生會立場而言都有影響，但每一屆學生會亦可提出自己的看法。

雖然當年的全民投票估計有約六成港

大學生參與，但葉建源回覆本報記者查詢時卻表示不太記得，只對之前相關的全民大會「比較有印象」，記得該全民大會上有「意向表示」的投票。根據本報早前翻查的資料，有關意向投票中，亦是大比數認同「中國收回（香港）主權」。

印象「時有時無」

對於「致函中國政府」、表達「中國擁有香港主權」等立場的議案不見於《摘錄》之中，葉建源認同，有關議案一般而言都會被同意是重要的議案，至於為何不見於《摘錄》，他則表示不作假設，亦表示不知學生會的行政安排。被問及有沒有可能是因為沒有記錄而未有出現於《摘錄》之中，他則表示全民投票獲通過的議案，原則上相關的文獻記錄應該齊備，但有可能是整理得不好。

至於其任期內的議案應否被列入《摘錄》，他稱不希望自己因曾任學生會幹事的身份，就要求「千秋萬世」，但他亦表示，每一項獲通過的議案，對學生會之後的立場都有影響，但如果有新議案就可能有不同的說法，而每一屆學生會都可提出自己的想法。

被問及應否讓議案「重見天日」，他表示這交由學生會自己決定。

雖然葉建源表示自己對有關議案不太有印象，但記者其後翻看相關資料時發現，葉建源在2014年接受《明報》訪問時稱，自己「當年有份撰寫致趙（時任國務院總理趙紫陽）函件」，亦即「致函中國政府」的函件，更獲趙紫陽回信表示「民主治港，是理所當然的。」

如今，時隔不到兩年就「不太有印象」，有點奇怪。



■昨日《城市論壇》出席者(右起)：鄧飛、劉以正、馬恩國、陳淑莊。 莫雪芝 攝

被問「決戰解放軍」 《學苑》前總編縮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大學學生會刊物《學苑》最新一期刊物以多篇文章煽動「港獨」，聲言香港要處理2047年「第二次前途問題」，中澳法學交流基金會主席馬恩國昨日在一個論壇上表示，香港在《聯合國憲章》下不可能「獨立」，又反問同場的《學苑》前總編輯劉以正「是否肯同解放軍決一死戰」。揚言要「勇武還擊」的劉以正即時「縮沙」，改口說可以不用「武裝」而學蘇格蘭「公投」，被同場的教聯會主席鄧飛指兩者毫無可比性。

他明確表示反對「港獨」，並認為2047年後「一國兩制」應繼續實施。立國家，後被英格蘭吞併，反問「香港歷史上有有獨立過？」此外，馬恩國補充，蘇格蘭能夠進行獨立公投，是得到英國國會批准，但「全國人大不會允許討論此事」。鄧飛又表示，作為教育工作者對現時一些青年感到擔心，認為現時的中國歷史教育相比97年回歸前有所萎縮，以致現今青年對近現代中國因領土分裂所承受的痛苦認識有限，故得出「『獨立』對香港社會好」的結論。



■港大學生會刊物《學苑》近年多篇文章鼓吹「港獨」。



「捍衛港大」須正視歷史



近一兩年香港大學校園內出現多次「全民投票」，一些類似的議案，本科生投一次、研究生投一次、教職員投一次、校友再投一次，製造一波波的「聲浪」，不論是本科生的約三成入投票，還是不足3%參與的畢業生議會投票結果，都會被別有用心者以區區千人投票去「擁兵自重」，加以強調其命題的「合法性」，而無視「代表性」的缺乏。

相比之下，三十多年前、中英談判時期、討論香港前途問題的緊張關頭，逾千名、即約全校五分之一的學生開了逾十小時的會議，去討論學生會致函時任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一事是否合乎程序；約六成港大生投票決定是否致函中國政府，去表達港大生對香港前途問題的看法與立場，通過後再由評議會成立9人小組去負責草擬信件，並去諮詢學生意見，如此認真的磋商，竟然不被列為「重要議案」之一。

即使未看過議案全文、未看過過往《已通過的重要議案摘錄》，現任的學生會會長孫曉嵐已可以「捉字蝨」般表示有關議案只是「授權一個致函動作」，而不是表達立場，輕而易舉地推翻前人努力。

若現屆學生會有心去「捍衛港大」、「保持港大一貫文化」，最基本的一點，應該是要先正視港大的歷史。 ■記者 甘瑜